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聘任向瑛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向瑛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及个人品质，并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

向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潘述田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潘先生申请辞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潘述田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向瑛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86 537） 538 4451

传真号码：（86 537） 538 3311

电子邮箱：xy\_84451@163.com

通讯地址：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崑山南路 298 号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特此公告。

附：向瑛女士简历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附:

## 向瑛女士简历

向瑛，出生于 1976 年 8 月，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向女士于 1998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经济师、副处长，2008 年 1 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同时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向女士毕业于山东财经大学。